

## 资产评估收费函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

承蒙贵院委托，我公司参与抽签的标的物为粤 ERQ798 号小型汽车

执行案号：(2015)佛城法评字第 287 号

执行案件承办法官：赵昌斌

联系电话：0757- 83217749

我公司已对委估标的进行了评估，评估作业已完成，并出具了佛正迅评字（2015）第 P0709 号，评估值为 67,766.00 元。

根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资产评估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粤价（2010）142 号）及委托评估书的约定以评估价或成交价计算评估费为贰仟元整（¥2,000.00 元）。

广东省资产评估（法定资产评估）收费标准

一、计件收费标准：

档次	计费额度（万元）	差额计费率（‰）	备注
1	100 以下（含 100）	10	
2	100 以上-1000（含 1000）	4.5	
3	1000 以上-5000（含 5000）	1.5	
4	5000 以上-10000（含 10000）	1	
5	10000 以上-100000（含 100000）	0.2	
6	100000 以上	0.15	

二、收费说明：计件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计算办法收取评估费用。收费额不足 2000 元的按 2000 元计算。

以下为我公司评估账户：

单位名称：佛山市正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滨支行

账号：80020000006071590

联系人：戴瑞兰，联系电话：832036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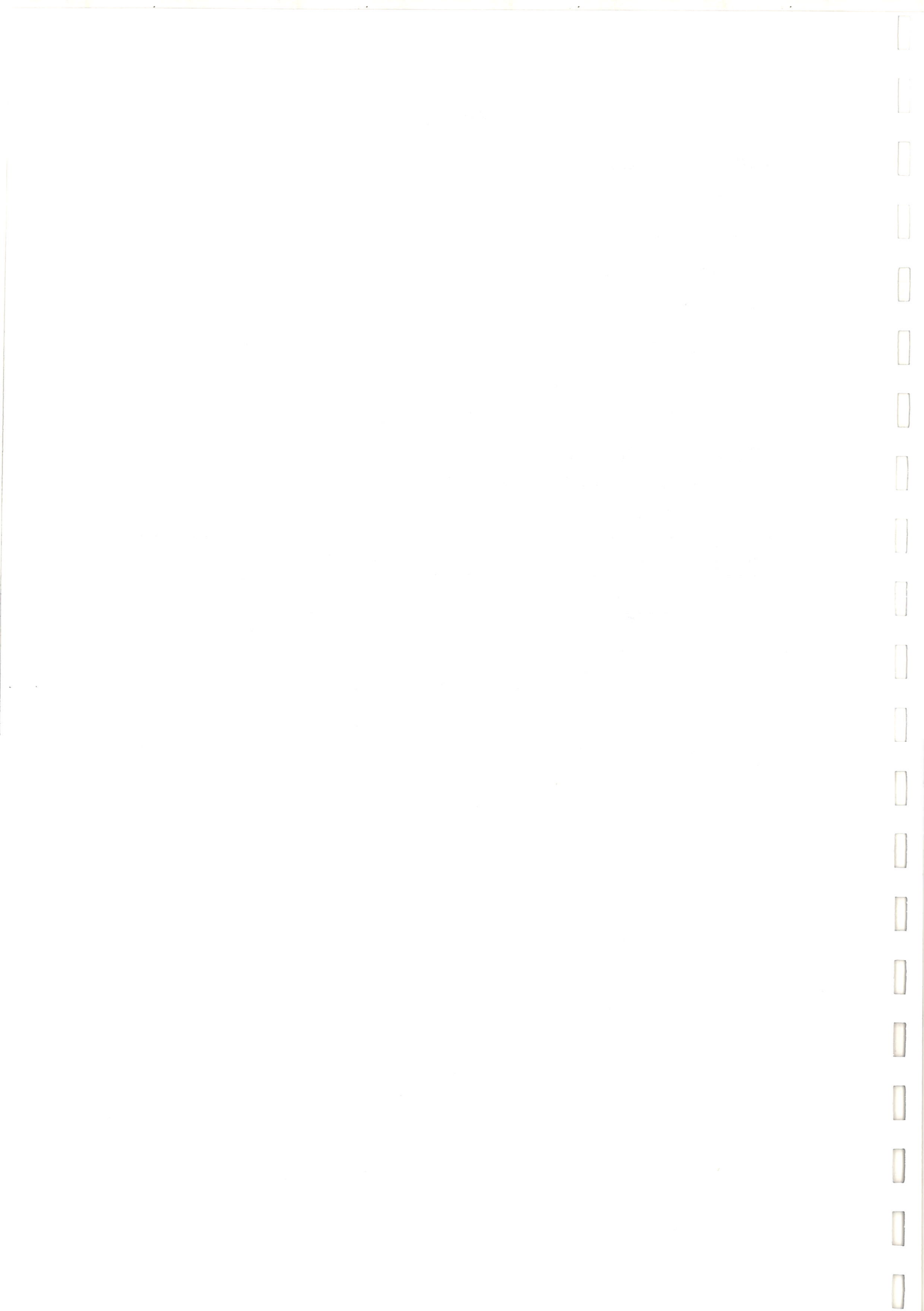
标的的拍卖后，以上如无不妥，敬请通知我公司收费。

此致

敬礼

佛山市正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 年 07 月 30 日





粤 ERQ798 三菱牌小型汽车一辆  
资产评估报告书

佛正迅评字（2015）第 P0709 号

佛山市正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三十日

# 目 录

声明	1
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书	3
一、委托方、所有权人和委托方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3
二、评估目的	3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3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4
五、评估基准日	4
六、评估依据	4
七、评估方法	5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5
九、评估假设	6
十、评估结论	6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6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7
十三、评估报告日	7
附件：	8

# 声明

1. 我们在执行本资产评估业务中，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恪守了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根据我们在执业过程中掌握的事实，评估报告陈述的事项是客观、真实的。我们的分析、判断和推论，以及出具的评估报告遵循了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规范。

2. 我们出具评估报告，没有以预先设定的价值作为评估结论。

3. 我们与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无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无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

4. 我们已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状况予以了必要的关注，但无法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真实性做任何形式的保证。

5. 我们已对本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进行了实地勘察，但现场勘察仅限于其外观和使用状况，对被遮盖、未暴露及难以接触到的部分，依据委托方提供的资料进行评估。除非另有协议，我们不承担对评估对象结构质量进行调查的责任。

6. 我们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充分关注评估报告中载明的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7. 我们对评估对象的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的专业意见，是经济行为实现的参考依据。我们出具的评估报告及其所披露的评估结论仅限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仅在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限内使用，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我们无关。

8. 本评估报告依据了委托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委托方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因资料失实造成评估结果有误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应的责任。

9. 本评估报告未考虑资产拍卖成交后需支付的相关税金及费用。

10. 本评估报告的全部或其部分内容不得发表于任何公开媒体上，报告解释权为本评估机构所有。

# 粤 ERQ798 三菱牌小型汽车一辆

## 资产评估报告书

### 摘要

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书，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书全文。

委托方及所有权人：委托方为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所有权人为江厚军。

评估目的：为委托方拍卖资产提供价值参考。

评估范围和评估对象：江厚军所有的号牌为粤 ERQ798 三菱牌小型汽车一辆（详见固定资产——车辆评估明细表）。

价值类型及其定义：清算价值；其定义为：

清算价值是指在评估对象处于被迫出售、快速变现等非正常市场条件下的价值估计数额。

评估基准日：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评估方法：成本法。

评估结论：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委托评估的号牌为粤 ERQ798 三菱牌小型汽车一辆，在评估基准日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根据本次评估目的评估价值为 67,766.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万柒仟柒佰陆拾陆元整），评估结论详见评估说明及评估明细表。

评估报告日：本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一五年七月三十日。

# 粤 ERQ798 三菱牌小型汽车一辆

## 资产评估报告书

佛正迅评字（2015）第 P0709 号

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

佛山市正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受贵院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委托评估的车辆进行了评估工作。本公司评估人员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委托评估的资产实施了实地查勘及市场调查，对委托评估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所表现的清算价值作出了公允反映。现将资产评估情况及评估结果报告如下：

### 一、委托方、所有权人和委托方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次评估的委托方为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资产所有权人为江厚军。

本报告指明：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为委托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者。

### 二、评估目的

评估目的是为委托方拍卖资产提供价值参考。

注册资产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仅是对评估对象清算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是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查封的江厚军所有的号牌为粤 ERQ798 三菱牌小型汽车一辆。

车辆基本信息：

品 牌：三菱牌	车身颜色：灰色	车辆型号：DN7243H
号牌类型：小型汽车	使用性质：非营运	燃料种类：汽油
出厂日期：2009-10-13	注册日期：2010-01-15	总质量：2015kg
整备质量：1630kg	外廓尺寸：4860*1845*1485mm	

该车停放于佛山市创瓷窑炉有限公司厂房旁，经现场勘查、了解，车况一般，目前该车辆已停用，停放环境一般。

手续、规费情况：评估时尚未提供相关资料。（详见固定资产——车辆评估

明细表)。

####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本报告所称的“评估价值”类型为清算价值；其定义为：

清算价值是指在评估对象处于被迫出售、快速变现等非正常市场条件下的价值估计数额。

####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是由委托方根据本次评估所涉及其经济行为的性质而确定的。由于资产评估结果是对某一时点的资产状况提出公允价值结论，选择近期为评估基准日，能够全面反映评估对象资产的整体情况。

本次评估中所采用的价格标准是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在本次评估中至本评估结果提供时，国家宏观政策及市场状况与评估基准日时未发生任何重大变化。

#### 六、评估依据

##### (一)法规依据、准则依据

1、财政部财企字(2004)20号文《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和《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基本准则》；

2、中评协[2007]189号《资产评估准则—评估报告》、《资产评估准则—评估程序》、《资产评估准则—业务约定书》、《资产评估准则—工作底稿》、《资产评估准则—机器设备》和《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

3、其他有关法规和规定。

##### (二)经济行为依据

1、《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评估、核价委托合同书》。

##### (三)权属依据

1、委托方提供的《佛山市交警支队车管所查询结果信息一览表》、《车辆行驶证》(复印件)。

##### (四)取价依据

1、相关汽车网网站价格信息；

2、《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

3、评估人员现场勘查、核对及收集的有关资料和记录；

- 4、委托方申报材料及其他材料；
- 5、其他市场调查资料；
- 6、《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

## 七、评估方法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第十五条规定，资产评估基本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本项目评估方法的判定：

由于本次评估目的是为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拍卖资产提供于评估基准日价值参考，经对委估对象的深入了解和分析，经过评估小组多次讨论并结合本项目的特点，评估人员确定采用成本法（即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重置成本法是用现时条件下重新购置或建造一个全新状态的被评资产所需的全部成本（即重置完全价值），减去被评估资产已经发生的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和经济性贬值及快速变现折扣值，得到的差额作为被评估资产的评估值的一种评估方法。也可首先估算被评估资产与其全新状态相比有几成新，即求出成新率，然后用全部成本与成新率及变现率相乘，得到的乘积作为评估值。

重置成本法的基本计算公式为：

- A. 评估值=重置价值-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经济性贬值-快速变现折扣值
- B. 评估值=重置价值×成新率×变现率

变现率的确定：根据委托方快速变现因素，结合市场需求、销售速率、买方心理和卖方心理、存放的环境要求及上述委托方要求等确定。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按照委托方的要求，本公司组织了评估人员组成评估小组，于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对委估资产进行了现场勘察，在委托方的配合下进行了资产评估工作。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简述如下：

（一）接受委托、了解评估目的、明确评估范围，确定评估基准日，签订评估业务约定书，提出评估所需资料清单；

（二）听取委托方对委估对象及委估资产历史和现状情况介绍，进行现场调查，收集分析与评估相关的资料；

（三）拟定评估方案，制订工作计划，评估小组分工、落实具体实施步骤，并将工作安排告知委托方；